

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106099臺北市大安區四維路156號
承辦人：莊惟翔
電話：02-27557131轉151
傳真：02-27069623
電子信箱：odan096@gs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安教字第11160077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110-111年數位學習推動計畫『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-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及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-酷課On0 (Online and Offline) 線上教室操作說明研習」，敬請貴校派員參與並惠予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0年6月11日北市教資字第110305283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採線上研習方式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

1、研習日期：111年11月8日(星期二)下午13:30至16:30。

2、講師：新北市丹鳳國民小學施春輝主任

3、地點：Google Meet線上會議室

4、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gbj-pksp-xvs>

(二)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-酷課On0 (Online and Offline)線上教室操作說明

電子文
騎

4



1、研習日期：111年11月1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:00至12:00。

2、講師：臺北市中崙高級中學張淑瑜老師

3、地點：Google Meet 線上會議室

4、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jgf-cwvz-uyu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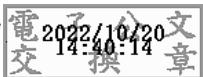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各校轉知有意願教師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s://insc.tp.edu.tw>）完成報名作業，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研習前一日止。（北市研習字第1111019001號與北市研習字第1111019006號）

四、工作坊採線上研習方式，請各學員自備行動載具或電腦上課。

五、如有旨案報名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大安國中資訊組莊惟翔組長，電話：02-27557131轉151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

公文文號：1116007568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110-111年數位學習推動計畫『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-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及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-酷課OnO (Online and Offline) 線上教室操作說明研習」，敬請貴校派員參與並惠予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送陳/會 111/10/21 10:09:36

公告週知。

2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吳政庭 決行 111/10/21 11:12:06

公告週知。

